

# 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JIANGSU XINGHUA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 LTD

## 2025 年年度报告

#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	4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5
第三节	公司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6
	一、报告期内主要利润指标情况.....	6
	二、截至报告期末前三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6
	三、截至报告期末前三年的补充财务指标.....	6
	四、呆账准备金情况.....	6
	五、资本的构成及其变化情况.....	7
	六、报告期内所有者权益变化情况.....	7
第四节	股本变动和股东情况.....	7
	一、股本总额变化情况.....	7
	二、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8
	三、股东情况.....	8
	四、股权转让情况.....	10
	五、持股比例超 5%的股东情况.....	11
第五节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12
	一、董事会成员基本情况.....	12
	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2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工作经历及任职情况.....	13
	四、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16
	五、报告期内董事、监事、行长、副行长变动情况.....	18
	六、员工情况.....	18
第六节	部门设置情况.....	19
	一、部门设置.....	19
	二、各部门职能.....	19
第七节	薪酬管理情况.....	21
	一、基本制度.....	21
	二、基本原则.....	21
	三、组织管理.....	21
	四、2025 年薪酬分配情况.....	22

五、延期支付工资.....	22
第八节 公司治理情况.....	23
一、公司组织机构.....	23
二、本公司的股东会、董事会.....	23
三、本公司的独立董事.....	27
四、高级管理层.....	27
五、本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28
六、审计机构对本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意见.....	28
第九节 股东会情况简介.....	29
一、报告期内股东会的通知、召集、召开情况.....	29
二、股东会审议的决议情况.....	29
第十节 董事会报告.....	30
一、报告期内整体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0
二、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0
三、公司主要业务.....	36
四、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分析.....	39
五、关联交易和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39
六、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及相应对策.....	40
七、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与有效性说明.....	42
八、经营环境以及宏观政策法规的重大变化及其影响.....	43
九、2025 年本行业务经营目标.....	43
十、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44
第十一节 重要事项.....	48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49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 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6年3月20日审议本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本次董事会的会议通知已提前10天发给各位董事。

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本公司董事长方锦圣、行长华飞、分管财务负责人丁一峰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会计报告的真实、完整。

董事长: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Fang Jinsheng in black ink.

行长: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Hua Fei in black ink.

分管财务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Ding Yifeng in black ink.

##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法定中文名称】** 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 兴化农村商业银行)

**【法定英文名称】** Jiangsu Xinghua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LTD.

(缩写: XHRCB)

**【法定代表人】** 方锦圣

**【董事会秘书】** 江安龙

联系地址: 江苏省兴化市长安南路 999 号

邮政编码: 225700

电 话: 0523-83328823

传 真: 0523-83328801

电子信箱: jsxhns@163.com

**【注册地址】** 江苏省兴化市长安南路 999 号

邮政编码: 225700

电 话: 0523-83328800

传 真: 0523-83328801

互联网网址: www.jsxhrcb.com

电子信箱: jsxhns@163.com

**【年报备置地址】** 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其他有关资料】**

首次注册登记日期: 2006 年 4 月 28 日

首次注册登记地点: 江苏省泰州工商行政管理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12007039842962

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江苏金陵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住 所: 江苏省南京市中央路 32 号 20 层 A、B、C 座

电 话: 025-83281660

传 真: 025-83281660

注册会计师: 王成祥 李晓燕

### 第三节 公司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 一、报告期内主要利润指标情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审计报告口径
营业总收入	182458.05
营业总成本	121226.20
营业利润	61231.85
利润总额	61326.84
净利润	56692.49

注:本年报未经说明,所有数据均为合并报表数据。

#### 二、截至报告期末前三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2025年	2024年	2023年
利息净收入	141910.23	139480.07	141778.78
净利润	56642.04	50230.54	47831.52
总资产	8559876.39	7725668.79	6890748.27
存款余额	7258290.94	6463437.28	5820427.87
贷款余额	5203359.18	4810478.89	4407428.19
所有者权益	697270.73	653592.47	602748.62

#### 三、截至报告期末前三年的补充财务指标

(单位:%)

主要指标	法定值	2025年	2024年	2023年
资本充足率	≥10.5%	16.40	16.08	16.34
存贷款比例(本外币)	≤75%	69.81	72.11	73.47
不良贷款比率	≤5%	1.14	1.25	1.40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例	≤10%	7.11	8.25	8.97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	≤50%	34.18	33.99	38.29
最大单一集团客户授信比例	≤15%	12.85	13.96	14.61
拨备覆盖率	≥150%	516.69	433.21	422.81
资产流动性指标	≥25%	139.65	137.27	120.74

#### 四、呆账准备金情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金额
期初余额	260289.49
报告期计提	60209.33
本期收回以前年度核销	21401.79
报告期核销	36233.59
其他变化	-0.67
期末余额	305666.35

## 五、资本的构成及其变化情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 目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资本净额	749142.28	702743.65	646739.37
其中：一级资本净额	696419.11	652479.54	601408.62
加权风险资产	4568001.01	4369316.81	3959198.24
资本充足率%	16.40%	16.08%	16.34%
一级资本充足率%	15.25%	14.93%	15.19%

## 六、报告期内所有者权益变化情况

(单位：万股 人民币 万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期初数	113994.29	29357.46	8493.83	302158.56	149391.82	50196.51	0.00	653592.47
本期增加	2279.81			32177.68	10039.30	54800.87	0.00	99297.67
本期减少			5422.90			50196.51		55619.41
期末数	116274.11	29357.46	3070.94	334336.24	159431.12	54800.87	0.00	697270.73

## 第四节 股本变动和股东情况

### 一、股本总额变化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的股本总额为 116274.11 万股，报告期内，股本总额因配股增加 2279.81 万股。

## 二、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单位: 万股 %)

股份类型	2025年12月31日		本次变动增减 (+ -)			2024年12月31日	
	股数	持股比例	送股	转让	新增	股数	持股比例
1.法人股	91159.38	78.40%	1797.67	-521.76		89883.47	78.85%
2.自然人股	25114.73	21.60%	482.15	521.76		24110.82	21.15%
其中: 内部员工股	5895.10	5.07%	115.97			5799.91	5.09%
<b>总股数</b>	<b>116274.11</b>	<b>100%</b>	<b>2279.81</b>	<b>0.00</b>		<b>113994.29</b>	<b>100%</b>

注:本公司股份均为非上市流通股份

## 三、股东情况

###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 股东总数 1064 户。其中法人股 78 户, 自然人股 986 户, 自然人股中员工股 354 户。

### (二) 前十大法人股东情况

最大十名法人股东持股 61709.94 万股, 占总股本的 53.07%。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报告期内增减 (+ -)	报告期末 持股数	总股本占 比%	股份质押 或冻结数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社会法人股	455.98	23254.84	20.00	-
兴化市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股	226.88	11571.06	9.95	11344.17
兴化市亚鼎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	社会法人股	1660.58	5962.73	5.13	-
苏州市吴东营造有限公司	社会法人股	85.59	4365.33	3.75	4279.73
江苏兴海特钢有限公司	社会法人股	57.25	2919.79	2.51	-
泰州温泰市场管理有限公司	社会法人股	52.04	2654.26	2.28	2423.3
江苏美乐肥料有限公司	社会法人股	251.99	2353.77	2.02	
泰州市正阳麦芽有限公司	社会法人股	44.92	2290.76	1.97	-
江苏兴野食品有限公司	社会法人股	42.74	2179.96	1.87	-
双乐颜料股份有限公司	社会法人股	40.76	2078.73	1.79	-

澳栗投资（上海）有限公司	社会法人股	40.76	2078.73	1.79	-
合 计		2959.50	61709.94	53.07	18047.20

本行未发现上述股东之间有关联关系。

### （三）前十大自然人股东情况

最大十名自然人持股 4049.84 万股，占总股本的 3.48%。

（单位：万股）

股东姓名	报告期内增减 (+ -)	报告期末持股数	总股本占比 %	股份质押或冻 结数
张志祥	12.50	637.54	0.55	0.00
马建华	12.27	625.70	0.54	0.00
刘江川	521.76	521.76	0.45	0.00
刘国平	10.05	512.48	0.44	0.00
冯元松	6.20	315.97	0.27	0.00
王寿年	5.30	270.23	0.23	0.00
谢兰香	5.30	270.23	0.23	0.00
李云	5.30	270.23	0.23	0.00
金安兰	4.12	209.95	0.18	0.00
汤衡	4.08	207.87	0.18	0.00
何应珍	4.08	207.87	0.18	0.00
合计	590.94	4049.84	3.48	0.00

### （四）主要股东简介

1.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2001年11月27日，注册地址：张家港市杨舍镇人民中路66号，注册资本：216964.9082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孙伟，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提供保管箱服务；办理借记卡业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币兑换；结汇、售汇；资信调查、咨询、见证服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行23254.84万股，占本行总股本的20%。

2. 兴化市经济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1996年3月22日，注册资本2.8亿元，分别由兴化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出资20000万元、占股71.43%；江苏省兴化经济开发区投资中心出资8000万元、占股28.57%。法定代表人为邹燕鸿，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地址：兴化市高兴东公路南绕城路北侧，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凭资质证书经营），煤炭批发，项目投资，招商服务，资产租赁，机械设备维修，园林绿化服务，土地整理开发，房屋拆迁投资、安置房投资、产业投资，基础设施建设及市政公用设施项目投资及维护等经营活

动。兴化市经济发展有限公司持有本行11571.06万股，占本行总股本的9.95%。

3. 兴化市亚鼎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成立于2016年6月17日，注册资本：人民币5200万元，法定代表人：朱镛，公司位于兴化市戴南镇中迎村泰富路东侧，公司主要从事不锈钢管制造、加工、销售，不锈钢板材剪切、销售，不锈钢制品及其他金属制品、金属材料销售，道路普通货物运输。该公司持有本行 5962.73万股，占本行总股本的 5.13%。

4. 江苏兴海特钢有限公司，成立于2001年12月，法定代表人：刘庄明，注册地址：兴化市戴南镇经济开发区，注册资本：3600万元。经营范围：特殊钢材料及制品、不锈钢材料及制品、焊丝、金属丝、气阀钢材料及制品制造、销售、不锈钢炉料、电焊条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该公司持有本行 2919.79万股，占本行总股本的2.51%。

5. 泰州市正阳麦芽有限公司，成立于2004年2月，法定代表人：曹建民，注册地址：兴化市周庄镇工业园区，注册资本：6666万元。经营范围：大麦收购、销售，麦芽制造、加工、销售，饲料销售，国家允许上市的农副产品（不含棉花、蚕茧）加工、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该公司持有本行2290.76万股，占本行总股本的1.97%。

6. 江苏兴野食品有限公司，成立于2005年5月10日，法定代表人：张干华（实际控制人张洪孝），注册地址：兴化经济开发区城南路，注册资本：6200万元，经营范围：蔬菜制品[蔬菜干制品(热风干燥蔬菜、冷冻干燥蔬菜、蔬菜粉及制品)]、食用菌制品(干制食用菌)、水果制品(水果干制品)、水产制品、肉制品、方便食品、豆制品、调味品生产、销售(按《食品生产许可证》核定内容经营)，果蔬产品的种植、研究及技术服务，国家允许上市的农副产品购销，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企业经营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该公司持有本行2179.96万股，占本行总股本的1.87%。

7. 双乐颜料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1994年11月，法定代表人：杨汉洲，注册地址：兴化市张郭镇人民路2号，注册资本：10000万元。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铬黄、锌黄、酞菁、钼铬红、偶氮颜料、涂料、橡胶、塑料制造；科技开发服务；化工原料（不含化学危险品）销售。一般经营项目，进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和“三来一补”业务。该公司持有本行2078.73万股，占本行总股本的1.79%。

#### 四、股权转让情况

兴化市鑫泰不锈钢有限公司 103.94 万股转让给无锡市赛博特金属材料有限公司；泰州汇能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 209.95 万股转让给江苏美乐肥料有限公司；兴化市鑫龙不锈钢制品厂 521.76 万股转让给刘江川；南京工程建设项目货物招标投标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209.95 万股转让给江苏永利新能源有限公司；兴化市盛利不锈钢材料有限公司 521.76 万股、兴化市兆泰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1052.78 万股转让给兴化市亚鼎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朱宏桂

126.33 万股转让给刘云云。

## 五、持股比例超 5%的股东情况

本公司有 3 家持股比例超过 5%以上的股东，分别为：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化市经济发展有限公司和兴化市亚鼎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3 家法人股东情况见上述“（四）主要股东简介”。

## 第五节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 一、董事会成员基本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由13名成员组成，其中包括：执行董事2名、股权董事5名、独立董事5名、职工董事1名。董事列表如下：

姓名	在本行任职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任期起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万股)	报告期持股数 (万股)
方锦圣	董事长	男	1969.5	本科	2023年12月-2026年12月	0	0
华飞	执行董事	男	1974.4	硕士研究生	2023年12月-2026年12月	78.17	79.73
戚飞燕	股权董事	女	1983.9	本科	2023年12月-2026年12月	22798.86	23254.84
刘庄明	股权董事	男	1960.1	本科	2023年12月-2026年12月	2862.54	2919.79
曹建民	股权董事	男	1965.10	中专	2023年12月-2026年12月	2245.84	2290.76
杨汉洲	股权董事	男	1964.5	高中	2023年12月-2026年12月	2037.97	2078.73
张洪孝	股权董事	男	1962.10	硕士研究生	2023年12月-2026年12月	2137.21	2179.96
张龙耀	独立董事	男	1985.1	博士研究生	2023年12月-2026年12月	0	0
刘骅	独立董事	男	1978.10	博士研究生	2023年12月-2026年12月	0	0
高波	独立董事	男	1962.1	博士研究生	2023年12月-2026年12月	0	0
王长江	独立董事	男	1964.9	博士研究生	2023年12月-2026年12月	0	0
王寨华	独立董事	男	1969.9	硕士研究生	2024年4月-2026年12月	0	0
黄福洋	职工董事	男	1985.11	本科	2025年12月-2026年12月	0	0

### 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包括：行长、副行长、首席信息官、董事会秘书。高级管理人员列表如下：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任期起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万股)	报告期持股 (万股)
华飞	行长	男	1974.4	硕士研究生	2023年12月-2026年12月	78.17	79.73
童文勇	副行长	男	1979.11	硕士研究生	2023年12月-2026年12月	20.38	20.79

丁一峰	副行长	男	1983.3	本科	2023年12月-2026年12月	0	0
陈余斌	副行长	男	1978.10	本科	2024年12月-2026年12月	0	0
倪晓荣	首席信息官	男	1975.7	本科	2023年12月-2026年12月	41.78	42.61
江安龙	董事会秘书	男	1976.12	硕士研究生	2023年12月-2026年12月	20.38	20.79

###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工作经历及任职情况

#### （一）董事

方锦圣，男，汉族，江苏扬州人，1969年5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经济师。1989年6月参加工作，历任邗江信用联社槐泗信用社办事员、副主任，邗江信用联社营业部副主任、副主任（主持工作）、主任，扬州市区联社扬子江信用社主任，扬州市区联社办公室主任，扬州市区联社党委委员、副主任，扬州农村商业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扬州农村商业银行党委副书记、行长，江苏省联社第二审计中心副主任，如东农村商业银行党委书记、董事长。2023年12月至今任兴化农村商业银行党委书记、董事长。

华飞，男，汉族，江苏兴化人，1974年4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正高级经济师。1993年12月参加工作，历任兴化市昌荣信用社办事员、工商信贷员，兴化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监察稽核科稽核员，兴化市昌荣信用社主任，兴化农村合作银行监察审计部副经理兼监察员、监察审计部副总经理、戴南支行行长，泰兴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副主任，泰兴农村商业银行副行长，兴化农村商业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泰兴农村商业银行党委副书记、行长，泰州农村商业银行党委副书记、行长。2021年12月至今任兴化农村商业银行党委副书记、行长。

戚飞燕，女，汉族，江苏南京人，1983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历任张家港日报社社会生活部记者、编辑，中国民生银行张家港支行办公室副主任、中国民生银行张家港支行金港支行副行长（主持工作）、中国民生银行张家港塘桥支行副行长、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办公室副主任、办公室主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战略管理部总经理。现任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董事、董事会秘书、办公室主任。

刘庄明，男，汉族，江苏兴化人，1960年1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中共党员。1977年9月参加工作，历任兴化市茅山用电管理站总账会计，戴南物资供应站总账会计，戴南物资公司副经理、经理，江苏兴海集团公司董事长，兴化市物资局副局长、局长、党委书记，兴化市经贸委副主任（正局级）。2001年12月至今任江苏兴海特钢有限公司董

事长。

曹建民，男，汉族，江苏兴化人，1965年10月出生，中专学历，中共党员。1982年3月参加工作，历任徐州市大黄山装璜公司经理、兴化市八方建材装饰城经理。2003年3月至今任泰州市正阳麦芽有限公司董事长。

杨汉洲，男，汉族，江苏兴化人，1964年5月出生，高中学历，高级经济师，中共党员。1982年2月参加工作，历任兴化市张郭镇财政所会计、张郭镇工业公司管理员、兴化市化工五厂财务科长、副厂长、张郭镇党委副书记。1994年1月至今任双乐颜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张洪孝，男，汉族，江苏兴化人，1962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会计师，高级经济师。1984年9月参加工作，历任兴化市钓鱼中学教导主任、扬州建行信贷员、兴化外经委总经理助理、省工艺品进出口集团公司兴化分公司经理、江苏信友食品有限公司总经理、兴化中野食品有限公司总经理、江苏兴野食品有限公司总经理。

张龙耀，男，汉族，江苏射阳人，1985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教授、博士生导师。2010年参加工作，历任武汉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金融学方向博士后、澳大利亚维多利亚大学访问学者、南京农业大学金融学院副院长，江苏农村金融发展研究中心副主任，江苏省社科优青，江苏省“333 高层次人才培养工程”第三层次培养对象，南京农业大学“钟山学术新秀”。兼任联合国国际农业发展基金（IFAD）农村金融项目专家，江苏省金融青年联合会委员。现任南京农业大学金融学院院长，紫金农村商业银行独立董事。

刘骅，男，汉族，湖北武汉人，1978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硕士生导师。2010年6月参加工作，南京审计大学金融学院教师，南京大学工程管理学院博士后，美国南加州大学（USC）Marshall 商学院访问学者。现任南京审计大学金融学院党委副书记、副院长，民丰农村商业银行独立董事。

高波，男，汉族，江苏泰兴人，1962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学教授，博士生导师，江苏省三三三人才工程中青年科技领军人才。1985年7月参加工作，曾就职于农业部环保研究所、南京大学国际商学院；1999年4月任南京大学商学院经济学教授；2001年3月任南京大学商学院博士生导师至今。兼任（中国）消费经济学会副会长，江苏省经济学会副会长，江苏省房地产经济学会副会长，江苏省社会科学届联合会理事，世界华人不动产学会常务理事，住建部科技委员会住房和房地产专业委员会专家，南京高科独立董事、苏垦农发独立董事等。

王长江，男，汉族，安徽天长人，1964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现任南京大学商学院金融学教授，南京大学-霍布金斯大学中美文化研究中心兼职教授，中国金融标准委员会 CFP 特聘教授，江苏信托独立董事、凤凰投资公司独立董事、扬州交通产业集团董事长等。

王寨华，女，汉族，江苏南京人，1969年9月出生，中国民建会员，法学硕士，硕士研究生导师。1992年参加工作，曾任安徽宣城律师事务所律师，先后为南京市长江电子信息产业集团、上海九霄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江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金盛置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等单位提供法律顾问或诉讼代理业务。现任南京财经大学法学院副教授、江苏金鼎英杰律师事务所律师，兼任南京财经大学特邀监察员、江苏省法学会诉讼法学会常务理事。

黄福洋，男，汉族，江苏兴化人，1985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经济师。2009年8月参加工作，历任兴化农村商业银行戴南支行柜员，钓鱼支行客户经理，荻垛支行风险管理员、行长助理、支行行长。2024年7月至今任兴化农村商业银行办公室主任。

## （二）高级管理人员

华飞，男，汉族，江苏兴化人，1974年4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正高级经济师。1993年12月参加工作，历任兴化市昌荣信用社办事员、工商信贷员，兴化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监察稽核科稽核员，兴化市昌荣信用社主任，兴化农村合作银行监察审计部副经理兼监察员、监察审计部副总经理、戴南支行行长，泰兴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副主任，泰兴农村商业银行副行长，兴化农村商业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泰兴农村商业银行党委副书记、行长，泰州农村商业银行党委副书记、行长。2021年12月至今任兴化农村商业银行党委副书记、行长。

童文勇，男，汉族，江苏兴化人，1979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2002年12月参加工作，历任兴化市金桥信用社记账员、客户经理，兴化农村合作银行金桥支行副行长兼信贷组长、金融市场部副总经理兼零售业务中心主任，兴化农村商业银行金融市场部副总经理、板桥支行行长、合规部总经理，涟水农村商业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2020年11月至今任兴化农村商业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

丁一峰，男，汉族，江苏盐城人，1983年3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2005年6月参加工作，历任苏州飞利浦消费电子有限公司 IT 部工程师，盐城市区信用联社秦南信用社综合柜员、会计管理部办事员，盐城农村商业银行科技管理部办事员、科技管理部总经理

助理、学富支行行长、网络金融部总经理，2019年2月至2020年3月在江苏省联社产品研发部挂职。2023年12月至今任兴化农村商业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

陈余斌，男，汉族，江苏兴化人，1978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经济师。2003年10月参加工作，历任兴化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林潭信用社柜员、电脑中心办事员、昭阳信用社信贷组长，兴化农村合作银行昭阳支行信贷组长、昭阳支行副行长、临城支行副行长（主持工作），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西鲍支行行长、业务发展部总经理、戴南支行行长、公司业务部总经理、开发区支行行长、办公室主任、党委委员。2024年12月至今任兴化农村商业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

倪晓荣，男，汉族，江苏兴化人，1975年7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助理工程师，经济师。1997年1月参加工作，历任兴化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电脑中心员工、副主任；兴化农村合作银行科技部总经理兼计算机中心主任；兴化农村商业银行科技部总经理（其间：2011.7-2012.8在省联社科技管理处挂职）、科技部总经理兼数字银行中心主任，首席信息官兼数字银行中心主任，曾任兴化市第十一届政协委员，兴化市科技局副局长（挂职）。2024年7月至今任兴化农村商业银行首席信息官兼数字银行部总经理，兴化市第十七届人大代表、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委员。

江安龙，男，汉族，江苏兴化人，1976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工商管理硕士，经济师。1998年12月参加工作，历任兴化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沙沟信用社出纳员、记账员、信贷员，李中信用社记账员、主办会计，营业部综合柜员，业务拓展部客户经理，张郭信用社副主任（主持唐刘信用分社工作）；兴化农村合作银行唐刘支行行长，信贷管理部副总经理兼唐刘支行行长，张郭支行行长；兴化农村商业银行张郭支行行长，金桥支行行长，授信审批部总经理，办公室主任（其间：2018年3月至2019年8月，挂职任共青团兴化市委副书记），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董事会秘书兼董事会办公室主任。2024年7月至今任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董事会秘书、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党委办公室主任，兴化市人大工作理论研究会副会长。

#### 四、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 1. 董事兼职情况

姓名	在本行担任的职务	兼职企业	在兼职企业担任的职务
戚飞燕	股权董事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董事会秘书、办公室主任

刘庄明	股权董事	江苏兴海特钢有限公司	董事长
		江苏金桥焊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江苏北科兴海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江苏庄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曹建民	股权董事	泰州市正阳麦芽有限公司	董事长
杨汉洲	股权董事	双乐颜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张洪孝	股权董事	江苏兴野食品有限公司	总经理
		江苏爱夫迪食品有限公司	董事
		江苏兴野进出口有限公司	监事
张龙耀	独立董事	南京农业大学金融学院	院长
		紫金农村商业银行	独立董事
刘骅	独立董事	南京审计大学金融学院	副书记、副院长
		民丰农村商业银行	独立董事
高波	独立董事	南京大学商学院	教授
		(中国)消费经济学会	副会长
		江苏省经济学会	副会长
		江苏省房地产经济学会	副会长
		江苏省社会科学届联合会	理事
		世界华人不动产学会	常务理事
王长江	独立董事	南京大学商学院	教授
		南京大学-霍布斯大学中美文化研究中心	兼职教授
		中国金融标准委员会	特聘教授
		江苏信托	独立董事
		凤凰投资公司	独立董事
		扬州交通产业集团	董事
王寨华	独立董事	南京财经大学法学院	副教授
		江苏金鼎英杰律师事务所	律师
		南京财经大学	特邀监察员
		江苏省法学会诉讼法学会	常务理事

## 2. 本行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 五、报告期内董事、监事、行长、副行长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根据联合银行公司治理要求，撤销监事会和所有监事；根据联合银行党委工作安排，刘建国同志调至姜堰农商银行任职，辞去本行副行长职务。

## 六、员工情况

### （一）员工专业结构情况

专业类别	员工人数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管理层	103	12.72%
公司、个人银行业务	235	29.01%
财务会计	77	9.51%
内控合规人员	14	1.73%
信息技术	18	2.22%
资金业务	9	1.11%
柜面服务人员	224	27.65%
其他	130	16.05%
合计	810	100.00%

其中：（1）公司、个人银行业务人员包括从事公司、零售、普惠业务的策划、营销、产品开发的相关人员；（2）管理层包括在本行任职的董事、纪委书记、副行长、首席信息官、董事会秘书，支行、部室副职以上行政职务人员；（3）内控合规人员包括风险管理、内部审计、法律业务相关人员；（4）资金业务人员包括从事货币市场业务、债券市场业务、外汇市场业务相关人员。

### （二）员工受教育程度

学历类别	员工人数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研究生	22	2.72%
本科	719	88.77%
大专	62	7.65%
中专以下	7	0.86%
合计	810	100.00%

## 第六节 部门设置情况

### 一、部门设置

本行除设董事长室、行长室、纪委书记室外，总行另设三大类 20 个部室。其中普惠金融部、公司金融部、零售金融部、金融市场部和数字银行部等 5 个部室属于直接面向客户的前台业务经营体系；董事会办公室、党委办公室、党群工作部、办公室、党委组织部（人力资源部）、资产保全部、信贷管理部、风险管理部、合规管理部、运营管理部、计划财务部、科技部、保卫部等 13 个部室属于为全行经营管理提供后勤、保障、服务等职能的中后台管理支撑体系；纪律监督室、审计部等 2 个部室属于审计监察体系。

### 二、各部门职能

部 门	职 责
董事会办公室	负责董事会日常事务处理；负责战略管理、公司治理、股权事务管理、信息披露，股东会、董事会及专委会会议筹备组织并督促落实会议决议等工作。
党委办公室	负责党的思想建设、组织建设、制度建设；负责党委会会议、党委班子民主生活会等以党委名义召开的会议筹备组织并督促落实党委决议等工作。
党群工作部	负责党内精神宣贯、党内任务落实及督办，围绕中心工作开展党的组织建设、党员管理、宣传教育、精神文明建设和工会、妇联、统战等工作。
办公室	负责综合协调与督查督办、综合文字与信息参谋、机要文件与档案印章管理、文化品牌宣传与舆情管理、会议活动组织安排、行政综合与基建后勤保障。
党委组织部 (人力资源部)	负责干部员工队伍建设规划、员工招聘选拔、教育培训、薪酬福利、部室绩效考核、行政许可、机构和出入境证照管理、人事档案管理工作。
普惠金融部	负责普惠金融政策战略研究与规划、市场调研、营销策划、信贷产品研发与优化、牵头全行业务考核、督导跟踪、通报评比、前台营销系统维护和日常管理、监管部门相关报表调研、配合三台六岗模式转型、开展授信调查等工作。
公司金融部	负责公司金融部客户营销维护，开展本地市场信息调研与分析，牵头负责相关产品开发、公司金融业务推动，并对全行大额贷款业务监督指导，管理国际业务部做好日常业务。
零售金融部	负责本行零售金融业务管理及条线考核；理财、贵金属、保险等财富业务管理；收单、贷记卡、普惠金融服务点、场景建设等网络金融业务管理。
金融市场部	负责同业机构维护、同业授信申报、名单制准入申报、投融资账户尽调，回购、拆借、存放、基金、同业存单、债券、转贴现业务办理、风控及市场投研分析。
资产保全部	负责不良资产的保全、诉讼、执行和清收处置，法律事务培训，呆账核销等。
信贷管理部	负责本行信贷政策、制度的修订，授信业务审查审批，信贷业务的贷后管理，信贷数据的分析与报告，征信管理，信贷档案资料管理，信贷人员的培训与管理等工作。
风险管理部	负责完善全面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和制度、风险平台等相关系统管理、不良及瑕疵类贷款管理及督促工作、风险收集及处置、信贷资产风险分类及考核、风险报告等工作。
合规管理部	负责牵头全行合规案防管理，牵头组织全行员工异常行为监测排查、牵头梳理全行制度流程、牵头全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负责相关法律事务与文档合规性审查、“飞

	行检查”等案防重点领域检查。
运营管理部	负责推进网点服务、现金管理、账户管理、支付清算、授权管理、风险监督、反洗钱管理、检查辅导、用信审批等工作。
计划财务部	负责资产负债、全面预算、降本增效、财务核算、税务统筹、费用管理、编制财务报表、汇报经营成果、统计制度建设、各类报表报送等工作。
科技部	负责本行计算机信息系统内控制度的制订、贯彻落实和检查监督工作；制订本行电子化建设规划及实施；组织实施本行科技管理项目；负责本行信息科技风险的控制和防范工作；负责科技外包实施方案的制定及运行监督管理。
数字银行部	负责数字化转型发展规划的制定和实施，负责数据资产管理、数据集市、数据标准的制定；负责全行业务统计数据治理及赋能工作、数字化产品、客群运营与客户服务工作。
审计部	负责制定审计规划并组织实施，制定或完善审计有关制度、管理办法和操作流程，协助董事会办公室落实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相关工作。牵头全行不良贷款问责处置工作。
纪律监督室	负责制定本行纪检监察工作的发展规划，完善纪检监察制度，并按照派驻组工作要求按年度组织实施，对总行决策部署执行情况、重点领域、关键环节、选人用人等进行监督检查，做好违规违纪行为的执纪问责，开展党风廉政建设、作风建设和清廉金融文化建设等工作。
保卫部	负责辖内所有网点的安全检查、考核和督查整改工作，负责辖内网点改造安防的管理，负责辖内报警、消防等安全的管理、检查、考核与整改工作。

## 第七节 薪酬管理情况

### 一、基本制度

本行员工薪酬体系主要包括基本薪酬、履职薪酬、绩效薪酬、奖金、福利性收入等货币和非现金的各种权益性收入等。基本薪酬是为保障员工基本生活而支付的基本报酬，包括保障工资、津贴等。履职薪酬是由岗位性质和工作内容上的差异确定的薪酬，是对岗位价值的基本衡量，根据员工所处岗位薪级及其适岗匹配的薪档来确定。绩效薪酬是单位支付给员工的业绩报酬，主要根据当年绩效目标达成情况和考核结果确定，应体现充足的各类风险与各项成本抵扣和可持续发展的激励约束要求。奖金为非必设薪酬项，是对员工工作业绩、工作成果、对本行做出重大贡献等进行的激励奖励。福利性收入指根据国家规定以及单位为保障和提高员工生活水平而提供的相关福利，包括社会基本保险、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险以及按照规定发放的职工福利费等。本行薪酬体系不断修正完善，体现向一线、向前台、向专业性岗位倾斜的导向，客观公正反映各岗位价值，建立激励有效、约束有力、规范有序，对内具有公平性、对外具有竞争性、对员工具有激励性的薪酬分配体系，同时为员工的职业生涯发展提供晋升通道。

### 二、基本原则

本行薪酬政策遵循以下原则：一是公平导向原则，建立健全薪酬管理激励约束机制，做到既讲效率又讲公平，贯彻按劳分配，健全完善薪酬水平与绩效考核、经济效益、劳动生产率的联动机制，能上能下、能增能减；二是基本保障原则，薪酬分配充分体现保障员工基本生活的原则，在职在编员工的最低收入不低于国家规定的本地区最低工资标准；三是按劳取酬原则，薪酬分配要结合劳动量、技术和管理等要素，同员工岗位责任、业务水平、工作质量、个人贡献紧密结合。薪酬分配要向贡献大的员工倾斜，适当拉开分配差距，克服平均主义。四是统筹兼顾原则。薪酬管理体现短期激励与中长期激励相结合、薪酬水平与风险成本调整后的经营业绩相挂钩。贯彻全面覆盖和穿透管理要求，协调落实薪酬分配和监督管理责任。对关键岗位人员和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延期支付管理办法》计提相应比例的延期支付工资。如在规定期限内，相关人员职责内风险损失超常，本行有权将相应期限内已发放的绩效薪酬全部追回，并止付所有未支付部分。

### 三、组织管理

董事会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负责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的设计，并对薪酬管理负最终责任；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实施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方案；经营层负责落实董事会薪酬管理方面的决议及本行其他员工的薪酬考核与管理等薪酬管理具体安排与日常工作，对员工付出的劳动和做出的贡献给予合理的回报和激励，维护员工的合法权益。

#### 四、2025 年薪酬分配情况

2025 年，本行根据监管部门和联合银行相关要求，对照本行《薪酬管理办法》，共列支本年度工资薪金 22118.44 万元，其中：兑付员工工资薪金为 20814.19 万元，兑付领导班子（含退二线高管）工资薪金 1304.25 万元。

#### 五、延期支付工资

本行对关键岗位人员和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延期支付工资管理办法》计提相应比例的延期支付工资，建立延期支付个人账户，用于员工因责任事故、经济案件、违约或其他过失需赔偿或罚没款项等的支出。领导班子成员绩效薪酬延期支付比例为 51%，其中分管金融市场的领导班子成员按 60%提取，中层管理人员、客户经理按绩效工资 40%提取，柜面人员及部室（不含金融市场部）办事人员按绩效工资的 20%提取，金融市场部员工按绩效工资 30%提取。如在规定期限内，相关人员职责内风险损失超常，本行有权将相应期限内已发放的绩效薪酬全部追回，并止付所有未支付部分。延期支付期限与风险持续期相一致，支付期限一般不少于 3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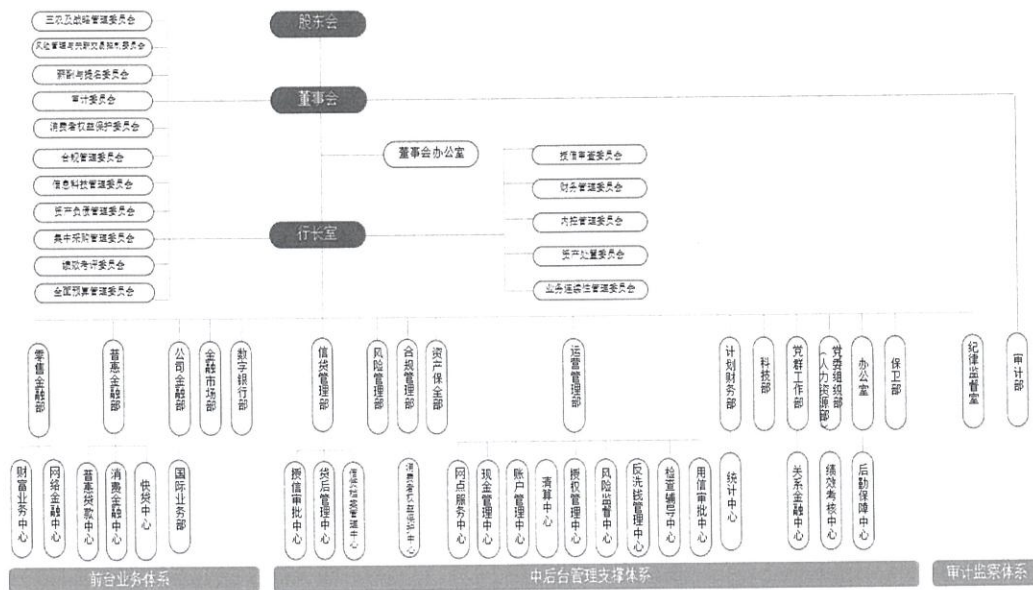
## 第八节 公司治理情况

### 一、公司组织机构

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商业银行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治理结构，提高信息透明度，保护存款人利益，为股东创造价值，勇于承担社会责任。本公司设立了股东会、董事会、行长室，并制定了相应的议事规则。

本公司实行一级法人下的授权经营体制，总行组织全行开展经营活动，负责统一的业务管理，实施统一核算、统一资金调度、分级管理的财务制度。下属分支机构不具备法人资格，在总行授权范围内开展业务活动。本公司组织机构及管理架构如下图所示：

兴化农商银行组织架构图



### 二、本公司的股东会、董事会

本公司股东会、董事会均能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及各自的议事规则独立有效运作。

#### (一) 股东会

股东会是本行的权力机构。股东会依法行使下列职权：（一）制定和修改章程；（二）审议批准股东会、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三）审议批准本行发展战略、规划，决定本行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四）选举和更换非职工董事，决定有关董事的报酬事项；（五）罢免独立董事；（六）审议批准本行董事会工作报告；（七）对本行发行债券和上市作出决议；（八）审议批准本行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风险资本分配

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和亏损弥补方案；（九）对本行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十）对本行收购股份、合并、分立、解散和清算，以及变更公司形式等事项作出决议；（十一）审议批准股权激励计划方案；（十二）审议批准本行重大资产受让、转让以及对外担保事项；（十三）对聘用或解聘为本行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十四）审议单独或合并持有本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3%以上的股东的提案；（十五）审议批准董事会对董事包括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评价报告；（十六）审议批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董事会及其董事、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行职责的评价报告；（十七）审议批准法律法规、监管规定或者本行章程规定的应当由股东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 （二）董事会

本行董事会由 13 名董事组成，其中：执行董事 2 名、职工董事 1 名、股权董事 5 名、独立董事 5 名。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一）召集股东会，并向股东会报告工作；（二）执行股东会的决议；（三）决定本行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四）制订本行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五）制订本行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六）制订本行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者其他证券及上市的方案；（七）制订本行重大收购、收购本行股份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八）按照监管规定，聘任或者解聘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奖惩事项，监督高级管理层履行职责；（九）依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公司章程，审议批准公司对外投资、资产购置、资产处置与核销、资产抵押、关联交易、数据治理等事项；（十）制定本行支农支小的经营发展战略并监督战略实施；（十一）制定本行资本规划，承担资本或偿付能力管理最终责任；（十二）制定本行风险容忍度、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政策，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十三）负责本行信息披露，并对会计和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最终责任；（十四）定期评估并完善本行公司治理；（十五）制订本行章程修改方案，制订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审议批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除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十六）提请股东会聘用或者解聘为本行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十七）维护金融消费者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十八）建立本行与股东特别是主要股东之间利益冲突的识别、审查和管理机制；（十九）承担股东事务的管理责任；（二十）决定本行内部管理机构及非法人分支机构设置的方案；（二十一）制定本行的基本管理制度；（二十二）制订本行有关董事报酬和津贴的方案；（二十三）制订本行廉洁从业管理目标，对廉洁从业管理的有效性承担责任；（二十四）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权。

本行董事会设立三农及战略管理委员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和合规管理委员会，并制定工作制度，各专门委员会直接对董事会负责。委员、主任委员由董事会决定。董事会拟决议的相关事项可以先提交相应的专门委员会进行审议，由该专门委员会提出审议意见，并向董事会报告。除董事

会依法授权外，专门委员会的审议意见不能代替董事会的表决意见。不存在控股股东提名的董事担任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成员的情况。

### 1. 三农及战略管理委员会

本行三农及战略管理委员会由方锦圣、华飞、高波、王长江、刘庄明组成，方锦圣任主任委员。

具体职责为：（一）制定三农业务发展战略和规划；（二）审议三农业务的政策和基本管理制度；（三）审议三农业务风险战略规划和其他有关三农业务发展的重大事项；（四）审议年度三农金融服务资源配置，定期对本行服务三农的效果进行评估；（五）拟定本行经营目标和中长期发展战略；（六）拟定本行 ESG 实践方案；（七）监督、检查年度经营计划、投资方案的执行情况；（八）检查监督贯彻董事会决议情况；（九）提出需经董事会讨论决定的重大问题的建议和方案。

### 2. 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本行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由张龙耀、戚飞燕、刘骅、王寨华组成，张龙耀任主任委员。

具体职责：（一）制订本行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管理政策，提出完善本行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的建议，供董事会审议；（二）监督高级管理层关于资本和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合规风险和声誉风险等风险的控制情况；（三）对本行风险水平、管理状况及风险承受能力进行定期不定期地分析、评定、评估、监督；（四）负责董事会的授权管理和全行资产负债管理政策的审查；（五）审核超出高级管理层授权权限的风险管理事项，书面报告董事会审议；（六）审查批准全行资产负债管理政策及重大风险资产与负债业务，做好本行资产负债总量的综合平衡；（七）审核本行资产风险分类标准和损失准备金提取政策，审核呆账核销事项和年度损失准备金提取总额；（八）制定关联交易控制政策；（九）接受一般关联交易的备案；（十）审查需提交董事会、股东会审议批准的关联交易，并向董事会报告；（十一）收集、整理及确认本行关联方名单、信息；（十二）检查、监督本行关联交易的控制情况，督查本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联人对关联交易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并向董事会报告；（十三）审查洗钱风险管理策略、政策和程序，审阅反洗钱工作报告，并向董事会报告；（十四）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项。

### 3. 薪酬与提名委员会

本行薪酬与提名委员会由高波、方锦圣、华飞、戚飞燕、张龙耀组成，高波任主任委员。

具体职责为：（一）根据本行经营活动情况、资产规模和股权结构对董事会的构成向董事会提出建议；（二）研究副董事长、非职工董事、行长、副行长、董事会秘书等需董事会聘任的相关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三）广泛搜寻合格的董事和行长人选；（四）对副董事长、非职工董事、董事会秘书、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和条件进行初步审核，

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五）审议全行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拟定董事和高级管理层的薪酬方案，并向董事会提出薪酬方案的建议，监督方案的实施；（六）研究副董事长、非职工董事、行长、副行长、董事会秘书等董事会聘任人员的考核标准，视本行实际情况进行考核并提出建议；（七）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 **4. 审计委员会**

本行审计委员会由刘 骅、方锦圣、张龙耀、王寨华、张洪孝组成，刘骅任主任委员。

具体职责为：（一）检查、监督本行财务；（二）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本行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法规、监管规定、本章程或者股东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解任的建议；（三）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本行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四）提议召开临时股东会会议，在董事会不履行本章程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会会议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会会议；（五）向股东会会议提出提案；（六）提议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七）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相关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八）监督董事会确立稳健的经营理念、价值准则并制定符合本行情况的发展战略；（九）对本行发展战略的科学性、合理性和稳健性进行评估，形成评估报告；（十）对本行经营决策、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等进行监督检查并督促整改；（十一）对董事的选聘程序进行监督；（十二）对本行薪酬管理制度实施情况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进行监督；（十三）负责本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评价工作；（十四）提议聘请、续聘或者解聘为本行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十五）审核本行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并就审计后的财务报告信息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作出判断性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十六）审核本行重要审计制度，并监督审计制度的实施；（十七）审批本行中长期审计规划和年度审计计划；（十八）指导、监督、评价本行审计工作，定期听取审计工作报告；（十九）监督及评估本行内部控制，监督内部控制的有效实施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情况；（二十）协调高级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之间的沟通；（二十一）法律法规、监管规定、《章程》及董事会授权的其他职责。

#### **5. 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本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由王长江、刘庄明、曹建民、杨汉洲组成，王长江任主任委员。

具体职责为：（一）拟定本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战略、政策和目标，将消费者权益保护纳入公司治理和经营发展战略中，从总体规划上指导高级管理层加强消费者权益保护的企业文化建设；（二）督促高级管理层有效执行和落实消费者权益保护的相关工作，定期听取高级管理层关于本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开展情况的专题报告，审议并通过相关专题报告，向董事会提交相关专题报告，并按规定进行信息披露；（三）负责监督、评价本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全面性、及时性、有效性以及高级管理层履职情况；（四）根据本行总体战略，对拟提交董事会审议的消费者权益保护方面的议案进行审议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五）法律法规、本行章程规定的以及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 6. 合规管理委员会

合规管理委员会由王寨华、华 飞、曹建民、张洪孝组成，王寨华担任主任委员。

具体职责为：（一）审核本行合规管理的总体目标、管理政策，提出完善本行合规管理的建议，供董事会审议；（二）对高级管理层合规政策的实施情况进行日常监督；（三）对本行合规管理状况进行定期不定期地分析、评定、评估、监督，督促合规缺陷及时解决。（四）考核评估本行案防工作有效性；（五）董事会授权或章程规定的其他合规管理职责。

## 三、本公司的独立董事

本公司目前有独立董事 5 名，符合本公司《章程》及监管机构的要求。

### （一）独立董事参加董事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年应出席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张龙耀	7	6	1	0
刘 骅	7	7	0	0
高 波	7	7	0	0
王长江	7	7	0	0
王寨华	7	6	1	0

### （二）本公司独立董事发挥作用的情况

本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的风险管理、内部控制以及本行的发展提出了许多意见和建议。独立董事以独立客观的立场参与本行重大事项的决策，发挥了实质性的作用，没有发生对本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 四、高级管理层

本行高级管理层由行长和副行长组成，本行设行长 1 名，副行长若干名。本公司《章程》明确行长职责，行长负责本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对董事会负责。此外，公司还制定了多项规章制度，力求公司管理行为规范化、制度化，提高工作效率和质量，确保决策民主和科学。

### （一）行长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

- 1.主持本行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
- 2.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本行年度计划、投资方案和廉洁从业管理目标；
- 3.拟订本行的基本管理制度；
- 4.组织制定本行的具体规章制度；
- 5.拟订本行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对本行分支机构的设置和撤并提出意见；
- 6.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本行副行长、行长助理、风险总监、财务总监、合规总监、总审计师、总会计师、首席信息官；聘任或者解聘董事会职权以外的本行内部各职能部门及分支机构负责人和其他员工；
- 7.制定本行职工的工资、福利、奖惩、聘用和解聘方案，决定除应由股东会、董事会决

定的本行管理人员和员工的工资、福利和奖惩事项；

8.授权副行长、内部各职能部门及分支机构负责人从事正常业务和管理；

9.在本行发生挤兑等重大突发事件时，采取紧急措施，并立即向银行保险监督管理机构和董事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10.法律、法规和本章程规定，以及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 **（二）考评及激励情况：**

本公司对高级管理层的考核以其完成董事会决策和下达的战略目标、计划情况，以及是否积极有效维护股东利益、确保公司资产保值增值为绩效评价标准，并由董事会实施。根据公司法的规定，高级管理层薪酬由董事会确定，这不仅能够建立经营者薪酬与董事会考核指标相挂钩机制，而且实现了经营者薪酬发放的制约机制，防止出现经营者薪酬背离企业分配机制的不合理情况。公司分配政策和分配机制由董事会确定。公司上下包括高级管理层在薪酬分配上保持分配体系统一、分配办法统一，发挥了分配的激励和约束作用。公司高级管理层收入每年报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按照规定在年报中予以公开披露。

## **五、本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本公司没有控股股东。与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完全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自主经营能力，董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

## **六、审计机构对本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意见**

本行聘请北京中天银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江苏分所对本行 2025 年度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评价，主要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商业银行内部控制指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法律法规以及本行相关制度。该机构认为本行在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并按照内部控制监管体系及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 第九节 股东会情况简介

本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 日在《兴化日报》上刊载了《关于召开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十六次股东大会的公告》。公告列明了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提交审议的事项，并说明了股东有权出席或可委托代理人出席和行使表决权，以及公司联系地址、联系人等事项。同时，在兴化农商行门户网站公布了第二十六次股东大会议案，符合法定要求。

### 一、报告期内股东会的通知、召集、召开情况

本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了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十六次股东大会。本次大会应到股东（代理人）118 人，持有具有表决权的股份 82164.5157 万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72.08%。实到股东（代理人）共 118 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82164.5157 万股，占应到股东股份的 100%。所有议案赞成 82164.5157 万股、反对 0 万股、弃权 0 万股，分别占出席会议股东（代理人）所持股份总数的 100%、0%、0%。

### 二、股东会审议的决议情况

会议对《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报告》《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报告》《董事会 2024 年度合规风险管理工作述职报告》《监事会 2024 年度合规风险管理监督述职报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草案）》《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股金分红方案（草案）》《关于转增注册资本的议案》《2024 年度风险资本分配方案》《2025 年度全面预算方案》《董事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履行职责的评价报告》《监事会对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监事 2024 年度履行职责的评价报告》《监事会对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 2024 年度资本管理履职情况的监督评价报告》《2024 年度大股东评估报告》《2024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分配方案》《2024 年坚守市场定位执行情况评估报告》《2024 年度关联交易管理执行情况报告》《关于聘用会计师事务所对本行年报进行审计的议案》《关于撤销监事会（监事）及监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日常办事机构的议案》《关于修订〈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权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2026 年战略规划〉的议案》等 25 项报告及议案进行表决，一致审议通过以上所有报告及议案。

## 第十节 董事会报告

### 一、报告期内整体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一)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利润、净利润增加额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报告期末数	上年同期数	增减率
主营业务收入	310904.82	303979.88	2.28%
营业利润	61181.40	68609.60	-10.83%
净利润	56642.04	50230.54	12.76%

注：主营业务收入增加的原因是：

债券市场利率下行，实现资本利得，投资收益增幅达 10.70%。

#### (二) 报告期末总资产、贷款余额、存款余额和股东权益与期初比较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报告期末数	期初数	增减率%
总资产	8559876.39	7725668.79	10.80%
贷款余额	5203359.18	4810478.89	8.17%
存款余额	7258290.94	6463437.28	12.30%
股东所有者权益	697270.73	653592.47	6.68%

注：变动的主要原因是：

1. 贷款总额增长的原因是涉农与小微企业贷款比年初增长 34.92 亿元；
2. 存款总额增长的原因是储蓄存款比年初增加 70.77 亿元；
3. 股东权益增长的主要原因是盈利性内源式积累增加。

### 二、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 本公司主营业务范围

本公司主营业务范围是：吸收本外币公众存款；发放本外币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办理外汇汇款、外币兑换；结汇、售汇；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业务；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 (二) 本公司整体经营情况

董事会严格对照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切实规范各项决策和运作，并指导督促经营层全力拓展市场，强化经营管理，确保业务经营持续健康快速发展。

截至报告期末，全行各项存款余额为 725.83 亿元，贷款余额 520.34 亿元，不良贷款余额 5.92 亿元，不良贷款率 1.14%，拨备覆盖率 516.69%，当年实现营业收入 31.09 亿元，账面利润总额 6.13 亿元，较好地完成了年度目标任务。

### （三）公司主营业务收入

（单位：人民币 万元）

业务种类	业务收入
贷款（不含贴现）	191902.48
拆借、存放等同业业务	13388.65
债券利息收入	52268.38
贴现	6874.25
投资收益	41640.43
其他	4830.63
合计	310904.82

### （四）报告期末贷款主要行业分布情况（贷款投放前五位）

（单位：人民币 万元）

行业	2025 年末贷款余额	占贷款总额的比例%
批发和零售业	1461679.08	28.09%
制造业	1354715.48	26.04%
建筑业	432775.84	8.32%
农、林、牧、渔业	359420.74	6.91%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65085.83	3.17%
合计	3773676.96	72.52%

### （五）主要或有风险表外事项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2025 年末余额	2024 年末余额
开出信用证	0	0.00
银行承兑汇票	2917.09	3963.61
开出保函	5508.45	5203.25

注：以上开出保函项目、信用证项目和银行承兑汇票项目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可能造成一定的影响，其最终结果需由未来相关事项的发生或不发生加以决定。在未来一定条件下，根据或有事项的确认原则，有可能转化为公司的现实义务。

### （六）主要控股公司与参股公司情况

无。

## （七）公司治理情况整体评价

### 1. 党的领导方面

坚持党的领导，将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纳入到章程中，积极发挥党组织领导核心和政治核心作用，确保党委在“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等方面发挥重要作用。把党的领导融入公司治理环节之中，把党组织内嵌到公司治理结构之中，认真落实“双向进入、交叉任职”要求。重大经营管理事项必须经党委研究讨论后，再由董事会或高级管理层作出决定。党组织研究讨论是董事会、经营层决策重大问题的前置程序。

### 2. 股东治理方面

（1）**股东会。**本行股东会能依据《公司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章程》行使职权。股东会议事规则经过股东会审议，内容完备。第二十六次股东大会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审议通过25项报告及议案。严格按照工作制度规定筹备会议，按时公告股东会会议时间、会议地点、主要议程，实行律师见证制度，法律意见书对召开程序、股东资格、决议内容等的合法性发表意见。按规定审议董事履职情况及薪酬分配情况，对年度利润分配、全面预算方案认真审议，做好股金分红方案相关宣传解释工作。

（2）**股权结构和行为管理。**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股东总数1064户，其中：金融机构企业法人股东1户、非金融机构企业法人股东77户、自然人股东986户；本行股本金额116274.11万股，其中：金融机构企业法人股东持股金额23254.84万股、自然人股东持股金额25114.73万股、非金融机构企业法人股东持股金额67904.54万股，持股比例分别为20%、21.60%、58.40%。持股5%以上的主要股东3户，为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化市经济发展有限公司和兴化市亚鼎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均符合持股比例规定。本行股东能按照法律法规、章程行使权利，未发现以委托资金、债务资金等非自有资金入股的行为。主要股东未干预董事会、高级管理层根据章程享有的决策权和管理权，无损害银行利益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行为，支持董事会制定合理的资本规划。本行规范质押办理流程，不直接接受本行股权质押，对股权被冻结、50%以上股权被质押的股东按监管规定限制其相关权力。报告期末，本行股权质押共8户，质押金额21127.43万股，占本行总股权的18.17%。

### 3. 董事会治理方面

（1）**董事会。**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董事会共设成员13人，其中：执行董事2名、职工董事1名、股权董事5名、独立董事5名，符合章程规定。董事会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有关规定，在章程和股东会授权的范围内，独立承担决策实体的职责。明确支农支小发展战略，强化服务实体经济、加快改革发展、加强风险控制等方面工作。董事会议事规则在章程中予以明确，内容完备。并明确董事会决议可以采用现场会议表决和书面传签表决两种方式作出。董事会表决实行一人一票。董事会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过半数通过。书面传签表决事项不属于章程规定的重大事项。按季召开董事会例会，2025年共召开7次

会议，审议各类报告、议案共 155 项，董事会管理决策的覆盖面有效提升。董事出席、表决、记录均符合规定，能按规定如实报告关联关系，按规定履行回避义务。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及银行整改情况及时在董事会上予以通报。组织专题培训学习 3 次，有效提高董事履职意识和能力。组织实地调研活动 2 次，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更真实、更准确的素材。

**(2)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能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规定履行职责，向董事会提供专业意见或根据董事会授权就专业事项进行决策。制定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和工作程序，按年度制定的工作计划开展工作，定期召开会议，定期与高级管理层及部门交流本行经营和风险状况，并提出意见和建议。董事会设立三农及战略管理委员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合规管理委员会等 6 个专门委员会，每个专门委员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具备与专门委员会职责相适应的专业知识或工作经验。除三农及战略管理委员会由董事长任主任委员外，其他委员会的主任委员均由独立董事担任。审计、薪酬与提名、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分别为 3 名、2 名、3 名，占比均不低于三分之一。审计委员会成员具备财务、审计、会计或法律等某一方面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2025 年，三农及战略管理委员会召开 3 次会议，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召开 5 次会议，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召开 3 次会议，审计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召开 3 次会议，合规管理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均符合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

**(3) 独立董事。**严格执行《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维护本行整体利益，提高决策的科学性和民主性，促进独立董事依法依规行使职权，保障独立董事对董事会讨论事项发表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对重大关联交易和内部审批程序履行情况独立发表客观公允意见。

**(4) 发展战略。**为坚守市场定位、聚集主责主业，加大支农支小力度，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做小做散、增户扩面，坚持服务乡村振兴，有序推动全行高质量发展走在前列，本行于 2024 年初制定了《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2026 年战略规划》。围绕省联社党代会明确的“3741”战略目标，以推进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服务实体经济为主线，以金融科技为支撑，以防范化解风险为重点，在满足联合银行相关考核要求与本行发展需求的基础上，制定未来三年“12345678”战略规划与愿景。按照“一年强基础、两年促提升、三年创标杆”目标，致力打造“党建引领、客户至上、科技赋能、人才兴行、合规优先、治理有效、风险可控、效益稳增”的可持续发展的高质量精品银行，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兴化农商银行高质量发展新篇章。2025 年初，董事会根据 2024-2026 年新三年战略规划，结合省联社党代会明确的“3741”战略及监管部门相关要求，制定党建共建、增户扩面、信贷投放、风险防控、降本增效、网点转型等 6 项提升行动，并细化成 45 项具体工作任务，明确责任领导、责任部室和完成时限，列出考核频次和到位时间，明确责任、强化督查、严格考核，按月对各项重点工作任务完成情况进行汇总，公布完成进度并进行考核评价，按季

在全行范围进行考评通报。2025年，高级管理层能根据发展战略合理制定年度经营管理计划和目标，董事会督促指导经营层执行年度经营计划，经营发展呈现稳中有进、进中向好的态势。

#### 4. 高级管理层治理方面

(1) **高级管理层**。高级管理层共有4人，其中：行长1人、副行长3人。高级管理层勤勉尽职、遵纪守法、具有良好的经营及风险管控能力，根据本行章程及董事会授权开展经营管理活动，业务经营始终与董事会所制定的发展战略、风险偏好及其他各项政策一致。制定信息报告制度，定期向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报告经营管理信息，明确报告信息的种类、内容、时间和方式等。完善授权体系建设和沟通机制，明晰董事会、经营层职责权限。

(2) **薪酬考核**。建立科学合理的薪酬管理机制和绩效考核机制，年初整体谋划，明确任务目标，强化督查指导，未设立时点考核指标、未额外增加单项或临时性考核指标、未单纯以市场份额为要求进行考核。完善履职评价机制，确保在行工作时间。强化延期支付管理，延期支付期限与风险持续期相一致，支付期限一般不少于3年，如在规定期限内，相关人员职责内风险损失超常，本行将相应期限内已发放的绩效薪酬全部追回，并止付所有未支付部分。

#### 5. 风险内控方面

建立全面风险管理体系，设立风险偏好及限额指标，强化审计委员会职能，确保审计独立性，提升审计范围的广度和深度，跟踪审计发现问题整改，按照监管规定定期对关联交易、外包业务、财务活动、资本补充能力和信息科技风险等方面进行审计，及时提出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加强审计发现问题的查处和整改力度，提升审计成果运用。

#### 6. 关联交易治理方面

强化关联交易控制，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及本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本行在管理层面设立跨部门的关联交易管理办公室，成员包括风险管理部、合规管理部、计划财务部和涉及关联交易业务等相关部门人员，牵头部门为风险管理部，负责关联方识别维护、信息管理、统计数据上报等日常事务。按照实质重于形式和穿透原则，识别、认定、管理关联交易及计算关联交易金额，核查关联方名录，严防不正当利益输送，维护广大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正当利益。未向关联方和关系人发放无担保、信用贷款，无单一主体贷款余额超过本行资本净额10%的情况。一般关联交易按照相关规定向风险管理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备案。重大关联交易由风险管理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查后，提交董事会批准。根据监管规定，按时向监管部门报告本行关联交易情况。

#### 7. 市场约束方面

保证外部审计的独立性，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近三年未被出具非标准无保留意见。严格执行信息披露制度，于2025年4月17日在本行网站发布《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对本行财务报告、股份变动、公司治理、风险管理状况、关联

交易、年度重大事项等信息进行了披露，并随时接受股东和客户提出的合理咨询。

## 8. 其他利益相关者治理方面

2025年，本行内部管理日趋规范，未发生重大案件或董事、高管等人员涉及刑事案件的情况，对前期治理发现的问题认真落实整改。选派34名中层挂职市级部门副局长、乡镇（街道）副职，其中全市乡镇（街道）实现挂职全覆盖；选派6名退二线中层出任乡村振兴指导员（村第一书记），落实107名客户经理履任重点行政村“金融村干”。联合市委组织部制定挂职人员选派管理、考核管理办法，制定“六个一”工作目标，引导挂职人员争当服务地方发展的排头兵。

### （八）全力支持经营，发展质态稳步提升

在经济形势严峻复杂、同业竞争日益激烈、市场空间日趋受挤、利率改革压力陡增、信贷投放难度加大等诸多不利条件下，本行董事会对业务经营工作给予了及时指导和督促，要求聚焦主责主业，加大支农支小力度，取得了积极的成效。一是各项存款稳定增长。截至报告期末，全行各项存款余额725.83亿元，比年初增加79.49亿元，增幅12.30%，各项存款日均余额703.62亿元，比年初增加79.60亿元，增幅12.76%。二是“三农”及小微企业实体为主的贷款投放量质并举。截至报告期末，各项贷款余额520.34亿元，比年初增长39.29亿元，增幅8.17%。各项贷款日均余额502.94亿元，比年初增长39.03亿元，增幅8.41%。三是资产质量稳步提升。资产质量持续向好，不良贷款余额5.92亿元，比年初减少925.33万元；五级不良率1.14%，比年初下降0.11个百分点。经营指标趋稳向好，经营质态持续提升，经营活力不断增强。四是经营效益保持稳定，报告期，共实现营业收入31.09亿元，营业支出24.97亿元，营业利润为6.12亿元，利润总额为6.13亿元，净利润5.66亿元。凭借资金业务的稳健运行，较好地实现富余资金增值目标，为服务“三农”和小微企业发展提供更坚强的后盾和更有力的保障。五是监管指标持续增强。报告期末，资本净额74.91亿元，比年初增加4.64亿元；一级资本净额69.64亿元，比年初增加4.39亿元。资本充足率16.40%，一级资本充足率15.25%，贷款拨备覆盖率516.69%，贷款拨备率5.87%，均高于监管目标。

### （九）推进文化建设，行业形象持续攀升

**一是提升品牌内涵。**对外通过品牌发布、开展营销活动、定制金融产品、履行社会责任等方式，塑造对外新形象；对内通过选拔文化特使团队、环境氛围落地、理念宣贯等方式，让企业文化逐步成为员工的主流意识和行动自觉。**二是弘扬清廉文化。**打造“廉风竹韵”清廉金融文化品牌，通过召开合规案防警示教育大会、开展“清廉典型”“贤内助”“廉内助”评选、发放廉洁从业口袋书、落实“家廉互动”专题员工家访等举措，引导员工树立正确的职业理念，营造风清气正的干事创业氛围。**三是开展外联外拓。**与市级部门、乡镇（街道）、主要行政村（社区）、重点企业开展合作共建，围绕经营发展、社会治理、文明创建等方面深化合作。**四是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积极参与各类社会公益活动，向社会普及存款保险、反

假币、反洗钱、防诈骗等金融知识，努力打造有使命、有担当、有温度的银行形象。

#### （十）做好小微企业金融服务，体现农商银行责任担当

**1. 机构网点建设方面。**目前本行共有 58 家网点，均具备服务小微企业客户的能力，一是不断深化对小微企业的走访营销，构建银企互动长效机制，形成高频度上门投送服务的工作机制；二是定期召开银企对接会，宣讲本行信贷政策、产品，深入了解小微企业融资需求；三是落实差别化的信贷投放政策，加大对传统行业优势企业、制造业企业、科技型创新企业的支持力度，促进本地区小微企业良性发展。**2. 信贷投放余额方面。**至 2025 年 12 月末，本行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360.51 亿元。**3. 客户数方面。**至 2025 年 12 月末，本行小微企业贷款户数 21466 户。**4. 贷款平均利率水平方面。**至 2025 年 12 月末，本行小微企业贷款平均加权利率为 3.79%(不含贴现和贸易融资)。

### 三、公司主要业务

#### （一）分支机构基本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末，本行共设有 1 个营业部、49 个一级支行、8 个二级支行，具体情况如下：

机构名称	地 址	机构名称	地 址
营业部	江苏省兴化市长安南路999号	大垛支行	兴化市大垛镇文化路北(广电大楼南侧)
戴窑支行	兴化市戴窑镇乐吾路1号	荻垛支行	兴化市荻垛镇金融路
合陈支行	兴化市合陈镇建设路23号	陶庄支行	兴化市陶庄镇陶庄路144号
永丰支行	兴化市永丰镇人民路149号	昌荣支行	兴化市昌荣镇荣顺路 336 号
林潭支行	兴化市戴窑镇富林路259号	茅山支行	兴化市戴南镇景德北路76号
大营支行	兴化市大营镇中心路345号	边城支行	兴化市周庄镇边城振兴路1号
新垛支行	兴化市新垛镇港西路127号	周庄支行	兴化市周庄镇薛祁路199号
老圩支行	兴化市安丰镇老圩乡肖家村中心路102号	陈堡支行	兴化市陈堡镇人民路180号
安丰支行	兴化市安丰镇振安北路9-1号	戴南支行	兴化市戴南镇人民路385号
下圩支行	兴化市安丰镇下圩金带路88号	顾庄支行	兴化市戴南镇戴南大道190号
海南支行	兴化市海南镇环镇南路120号怡园雅居1幢	张郭支行	兴化市戴南镇文昌西路1号
钓鱼支行	兴化市钓鱼镇钓鱼路21号	唐刘支行	兴化市戴南镇唐刘唐广路169号
大邹支行	兴化市大邹镇双溪路	金桥支行	兴化市美饰街63号
沙沟支行	兴化市沙沟镇中心街59号	巾帼支行	兴化市长安中路167号

周奋支行	兴化市沙沟镇李中河开发区	兴城支行	兴化市府前街71-73号
中堡支行	兴化市中堡镇中庄路19号	五里支行	兴化市昭阳路248号
千垛支行	兴化市千垛镇李健南路6号	竹石园支行	兴化市英武南路39-6号
缸顾支行	兴化市千垛镇缸顾村兴缸路22号	板桥支行	兴化市丰收路126号
北郊支行	兴化市英武北路95号	新区科技支行	兴化市英武南路390号
昭阳支行	兴化市昭阳私营工业园一区	英武支行	兴化市五里东路2号
开发区支行	兴化市五里西路29号	普惠支行	兴化市板桥东路161号、163号、165号、167号、169号
兴东支行	兴化市兴东镇人民路82号	合塔支行	兴化市合陈镇昌合路580号
西鲍支行	兴化市九顷路12号	刘葛支行	兴化市永丰镇刘葛路41号
临城支行	兴化市南郊十里亭	海河支行	兴化市钓鱼镇芙蓉路158号
林湖支行	兴化市林湖乡魏庄	利民支行	兴化市千垛镇草王路37号
垛田支行	兴化市垛田街道凤凰垛村	西郊支行	兴化市千垛镇振兴路222号
竹泓支行	兴化市竹泓镇板桥路95号	戴南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兴化市戴南镇不锈钢交易城F09-138号
刘陆支行	兴化市临城街道刘陆村文明路	城南支行	兴化市戴南镇工农路229号
沈伦支行	兴化市沈伦镇溱潼东路159号	东兴支行	兴化市戴南镇人民路1089号

## (二) 报告期末贷款“五级”分类情况及贷款损失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 人民币 万元)

贷款五级分类	贷款余额	占贷款总额比例%	专项损失准备提取比例%	实际提取贷款损失专项准备余额
正常类	5082049.56	97.67	-	
关注类	62150.90	1.19	2.00	1243.02
次级类	56635.38	1.09	25.00	14158.84
可疑类	1066.26	0.02	50.00	533.13
损失类	1457.08	0.03	100.00	1457.08
合计	5203359.18	100.00		17392.08

注: 报告期末, 贷款损失准备余额 305666.35 万元 (当年计提 60209.33 万元), 拨备覆盖率达 516.69%。

## (三) 报告期末其他准备提取情况

(单位: 人民币 万元)

项目	金额	当年计提减值准备	计提方法
债权投资	2172398.68	5128.66	预期信用损失法
其他债权投资	478266.36	-962.89	预期信用损失法
其他资产	234474.69	-56.54	预期信用损失法
合计	2885139.73	4109.23	--

#### (四) 报告期末前十名贷款客户情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客户名称	贷款余额	占贷款总额比例%	占资本净额比例%
兴化市交通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53250.00	1.02	7.11
兴化东南高新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	0.58	4.00
兴化市锦雅发展有限公司	29000.00	0.56	3.87
兴化市清兴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5482.50	0.49	3.40
兴化市戴南污水处理厂有限公司	20000.00	0.38	2.67
兴化市东南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	0.38	2.67
江苏润兴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9800.00	0.38	2.64
江苏楚穗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19500.00	0.37	2.60
兴化市高新大数据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9500.00	0.37	2.60
兴化市经开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19500.00	0.37	2.60
合计	256032.50	4.92	34.18

#### (五) 报告期末, 本公司无重组贷款情况

#### (六) 债券持有情况

报告期末, 所持有国债及地方政府债票面金额 249.20 亿元、政策性金融债票面金额 8.20 亿元、金融债票面金额 18.50 亿元。

#### (七) 集团客户授信业务的风险管理情况

本行严格执行《商业银行集团客户授信业务风险管理指引》, 对集团客户进行统一授信, 在集团客户授信总额内对其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经营良好的子公司进行额度分配, 分别使用授信。

#### (八) 抵债资产情况

报告期末, 本行无抵债资产。

#### (九) 不良资产情况及为解决不良贷款采取的措施

1. 报告期末不良资产包括不良贷款和不良非信贷资产两类，具体是：

(1) 不良贷款

报告期末，按五级分类统计，次级类贷款 56635.38 万元，可疑类 1066.26 万元，损失类 1457.08 万元。不良贷款 59158.72 万元，比年初减少 925.23 万元；占比 1.14%，较年初下降 0.11 个百分点。

(2) 不良非信贷资产

报告期末，非信贷资产余额为 3695577.04 万元，较年初增加 492671.66 万元。其中：不良非信贷资产 1215.44 万元，占全部非信贷资产的 0.03%，较年初减少 74.57 万元。

2. 解决不良贷款采取的措施是：

(1) 严把贷款关，从源头上控制新增不良贷款。

(2) 持续开展“不良压降攻坚战”，加强督导，完善激励和约束机制，压降不良贷款。

(3) 强化与法院沟通机制，加大执行力度。

#### (十) 金融资产风险分类方法、程序，损失准备计提方法、损失核销情况

金融资产风险分类严格按照金融资产风险分类管理办法执行，非零售客户按照正常分类方法，零售客户采用逾期法分类，金融资产风险分类按照三级审批程序逐级审批。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法进行减值准备计提，截至报告期末，资产减值准备 341838.51 万元，其中：贷款减值准备 305666.35 万元。今年核销不良贷款 36233.59 万元。

#### (十一) 报告期末无逾期未偿付债务情况

### 四、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分析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末	比年初增减幅度%	比同期增减幅度%	主要原因
总资产	8559876.39	10.80%		贷款
总负债	7862605.66	11.18%		存款
所有者权益	697270.73	6.68%		当年实现净利润
净利润	56642.04		12.76%	投资收益同比增加

### 五、关联交易和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本行的关联交易是指依据法律法规规定，本行与本行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利益转移事项，包括但不限于授信、资产转移、服务、存款等业务。本行在处理关联交易业务时，严格按照

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行关联交易管理规定进行审查、审批及备案，操作方式及定价按照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办理，符合诚信、公允原则。

### （一）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行资本净额达 749142.28 万元，报告期新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有 3 笔，其中兴化市经济发展有限公司发生了 2 次重大关联交易。第一笔为江苏兴海特钢有限公司，授信 98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刘庄明为本行董事，与其关联方合并持股比例 2.51%，占资本净额的 1.31%；另一笔重大关联交易是江兴化市经济发展有限公司，授信 54400 万元，法定代表人邹燕鸿，为我行第二大股东，与关联方合并持股比例 9.95%，占资本净额的 7.26%。存量重大关联交易为双乐颜料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杨汉洲为本行董事，持股比例 1.81%，授信金额 30000 万元，占资本净额的 4%。上述授信目前形态均“正常”，且均符合单一客户授信余额不超过资本净额 10%的监管上限。

### （二）一般关联交易事项

1. 授信类关联交易。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对全部关联方关联交易授信余额合计为 12.37 亿元，对主要股东及关联方授信的共 7 户，授信余额为 12.1 亿元；对关联自然人授信共 71 户，授信余额为 3045.1 万元，其中仅有信用卡的授信客户 60 户，授信额度 297.6 万元。报告期末的全部关联方用信余额为 6.65 亿元，对单个关联方、单个关联方所在集团、全部关联方的授信余额均符合监管指标。

2. 非授信类关联交易。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在报告期内与关联方发生新增存款业务，涉及 98 户，金额合计 1713 万元，利率为本行对所有定期存款业务的统一定价，不存在有失公允的定价行为。未与关联方发生自用动产与不动产买卖、信贷资产及其收（受）益权买卖、抵债资产的接收和处置，未提供信用评估、资产评估、法律、咨询、信息、审计、财产租赁以及委托或受托销售等其他非授信类关联交易。

3. 授信类关联交易不良率。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关联授信均为正常类，对关联方授信业务整体质量优良。

### （三）股东股权质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持股 2%（含）以上股东以其持有我行股权办理质押担保的共 3 户，金额 18047.2 万元，占本行股本总额的 15.52%，质押本行股权在质押登记前均向董事会申请备案。持股 2%（含）以上股东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出质人	持股数 (万股)	质权人	出质登记日期	出质股权 数(万股)	质押 比例 (%)	质押 担保 事项	是否事前向 董事会申请 备案
1	兴化市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11571.06	国锡南京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5.8.25	11344.17	98.04	借款	是
2	苏州市吴东营造有限公司	4365.33	恒丰银行苏州分行	2025.8.28	4279.73	98.04	借款	是

3	泰州温泰市场管理有限公司	2654.26	江苏长江银行	2020.6.15	2423.3	91.30	借款	是
---	--------------	---------	--------	-----------	--------	-------	----	---

## 六、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及相应对策

截至 2025 年 12 月末，本行认真贯彻落实联合银行全面风险管理指导意见，按照要求确定风险管理部为牵头管理部门，相关部门配合实施。通过明确具体工作计划和措施，不断优化风险管理制度、强化重点风险排查、深化风险管理队伍建设，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合规风险、流动性风险、信息科技风险、银行账户利率风险、集中度风险、声誉和战略风险、国别风险、外包业务风险等得到了有效管控。

**（一）业务运行情况。**截至报告期末，我行资产总额 855.99 亿元，比年初增加 83.42 亿元，增幅 10.80%；负债总额 786.26 亿元，比年初增加 79.05 亿元，增幅 11.18%；所有者权益 69.73 亿元，比年初增加 4.37 亿元，增幅 6.68%；各项存款 725.83 亿元，比年初增加 79.49 亿元，增幅 12.30%；各项贷款 520.34 亿元，比年初增加 39.29 亿元，增幅 8.17%；不良贷款 5.92 亿元，比年初减少 0.09 亿元；不良率 1.14%，比年初下降 0.11 个百分点；实现账面利润总额 6.13 亿元，同比减少 0.66 亿元；净利润 5.66 亿元，同比增加 0.64 亿元。

**（二）资本充足程度。**截至报告期末，资本充足率 16.40%，比年初上升 0.32 个百分点；一级资本充足率 15.25%，比年初上升 0.31 个百分点；资本净额 74.91 亿元，比年初增加 4.64 亿元；一级资本净额 69.64 亿元，比年初增加 4.39 亿元；杠杆率 7.97%，比年初下降 0.24 个百分点。

1. 信用风险。本行通过市场准入机制、放款审核机制、质量监测机制、风险预警机制、信贷退出机制、不良资产处置机制等六项机制来控制信用风险：截至报告期末，我行信用风险整体风险水平属于“低”级，内在风险水平“低”，风险管理能力“良好”。

2. 市场风险。利率风险是本行面临的主要市场风险，今年以来，面对监管形势趋严以及信用风险事件频发等形势，本行将更多的资金投向利率债等合规且低信用风险类资产，但面临的市场风险亦随之增大，本行初步建立了市场风险管理体系，完善了市场风险管理制度，制定了严格的风险限额指标。截至报告期末，市场风险管理良好，市场风险关键风险指标均未触及阈值，整体来看，本行面临的市场风险可控。

3. 操作风险。操作风险是指由于人为错误、技术缺陷或不利的、外部事件所造成损失的风险。根据《巴塞尔新资本协议》，操作风险可以分为由人员、系统、流程和外部事件所引发的四类风险，并因此分为七种表现形式：内部欺诈，外部欺诈，聘用员工做法和工作场所安全性，客户、产品及业务做法，实物资产损坏，业务中断和系统失灵，交割及流程管理。本行主要采取以下 6 项措施防范操作风险：

（1）加强内控制度建设，统一操作风险管理政策。

（2）健全操作风险管理组织，建立分工合理、职责明确、报告关系清晰的操作风险管

理组织架构。

(3) 加大操作风险监控力度。各职能部门密切监测风险的变化情况，对接触和使用银行资产的记录进行安全监控，同时定期对交易和账户进行复核和对账。

(4) 完善重要岗位轮岗轮调、强制性休假制度和离岗审计制度。

(5) 为全面防范风险，本行实现了全员重要岗位工资延期支付制度。

(6) 强化操作风险管理文化，加强员工培训，提高综合素质，建立对基层操作风险监控奖惩兼顾的激励约束机制。

截至报告期末，我行操作风险管理水平良好，未发生重大风险事件，受到监管部门处罚1次。

4. 流动性风险。本行严格执行资产负债比例管理规定，制订了一系列流动性风险管理的制度和措施，强化存贷比管理、备付率管理，严格监测并及时调整资产负债结构，确保良好的流动性。

截至报告期末，流动性比例 139.65%，高于触发值 111.65 个百分点，高于目标值 109.65 个百分点；流动性缺口率 1.10%，高于触发值 6.1 个百分点，高于目标值 2.10 个百分点；优质流动资产充足率 517.73%，高于触发值 412.73 个百分点，高于目标值 407.73 个百分点。

## 七、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与有效性说明

报告期内，本行始终遵循审慎经营的原则，贯彻资本约束的经营理念，立足服务地方经济发展，以市场为导向，以风险防范为基础，在保持各项业务持续稳定发展的同时，坚持改革与创新并举、质量与效益并重。根据各项业务的发展，按照“内控优先”的原则，致力于业务创新和业务操作流程的再造，不断建立和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优化内部控制环境，内部控制体系逐步得到完善。建立了各项业务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内部控制制度基本渗透到本行各项业务过程和各个操作环节，基本覆盖所有部门和岗位。报告期内，本行对各项业务的开展实施了多层面的监督、检查和审计稽核，保证了各项业务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的贯彻、落实，并组织各业务部门和基层各支行开展了操作风险的自我排查，对现行各项制度进行梳理，进一步明确了各项业务的操作依据和行为准则。本行目前内部控制制度是基本完整、合理、有效的。

本行设立审计部为内部审计部门，授权其对各部门、各岗位、各项业务实施全面监控和评价。

本行审计部独立运作，审计报告直接报告董事会或其下设的审计委员会。

本行审计部负责实施内部控制的稽核工作。

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负责对内部审计部门进行指导、监督和评价。

针对审计稽核中发现的问题，审计部有针对性地地下达整改要求，并抄送相关业务部门，要求限期将整改意见反馈审计部，并进行后续审计。针对审计稽核中发现的违规行为，及时

移交本行监察部门查实后予以通报；对于情节恶劣或造成严重后果的越权、违规行为，本行严格执行“责任追究制度”，按相关处罚规定对责任人进行处理。

本行审计稽核系统可以针对不同的需求与风险程度，采用多种方式进行审计稽核，并将结果及时上报各级决策机构和监督机构，形成对决策系统和执行系统的及时反馈和纠偏机制，保障内部控制体系的完整性与有效性。

## 八、经营环境以及宏观政策法规的重大变化及其影响

2025年，是“十四五”规划的收官之年，也是兴化农商银行新三年战略规划承上启下之年和中盘攻坚之年，做好今年工作至关重要。全行要认真学习领会中央和省委有关经济、农村等工作会议精神，贯彻落实各项新部署、新要求，顺应宏观大势，认清监管形势，把握行业趋势，进一步厘清工作思路和发展方向。

从内外环境看，随着美国新一轮大选的尘埃落定，中美关系增添更多不确定性，美联储降息周期前景不明，欧美经济体增长放缓，地缘政治冲突加剧，都令外部环境变得更加复杂。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也指出，国内大循环存在堵点，有效需求不足、部分行业产能过剩、社会预期偏弱、风险隐患仍然较多；并提出将适时降准降息。这些都充分说明了国际国内环境的复杂性、严峻性、不确定性上升。

从监管形势看，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近期表示2025年银行业监管将以“稳中求进、以进促稳”为主基调，既注重防范系统性风险（如中小机构改革、房地产和地方债务化解），又推动服务实体经济创新（如“五篇大文章”），同时通过法治建设和科技赋能提升监管效能。作为银行业金融机构需从“被动合规”转向“主动治理”，平衡规模扩张与盈利质量，以适应严监管的新常态。

从行业角度看，全省银行业发展速度总体趋缓，存款增速降至新低；存贷款增长失衡，“剪刀差”明显，结构性矛盾突出；资产质量劣化加速，房地产行业风险向金融领域传导仍在加剧；“三低一高”（低利率、低息差、低收益、高风险）成为常态，银行业整体经营承压。

面对当前一系列不确定性因素和风险挑战，本行既要坚守定位、回归本源，切实增强预防风险、处置风险的能力，又要看到各方面的积极因素，从“困境”中把握“机遇”，不断提升金融服务质效，实现高质量发展。

## 九、2025年本行业务经营目标

全行2025年工作主要目标任务是：

——**业务规模稳定增长**。存贷款增幅不低于9%，信贷户数增幅不低于3%。

——**资产质量持续优化**。资本充足率、不良贷款拨备覆盖率保持稳定，年末不良贷款率控制在 1.2%以内。

——**经营效益稳中有升**。拨备前利润平稳增长，年末净收入费用率不高于上年，人均金融增加值不低于 190 万元。

——**合规案防不断加强**。全年无重大违规、违纪和违法案件，安全运行无事故。

——**行业形象持续攀升**。联合银行考核排名稳中有进，各项指标全面达标，行业知名度、公信度、美誉度不断提升。

## 十、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召开会议的情况及决议内容：

1. 2025 年 1 月 2 日，本行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会议听取审议了《关于江苏兴海特钢有限公司申请关联人统一授信总额 9850 万元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兴化经济发展集团名下企业兴化市经开生态农业有限公司申请项目贷款 19500 万元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有关股东申请股权转让的议案》等 3 项议案，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

2. 2025 年 3 月 21 日，本行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听取审议了《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报告》《行长室 2024 年度工作报告》《审计部 2024 年度工作报告》《合规管理部 2024 年度工作报告及 2025 年度工作计划》《2024 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关于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泰州监管分局 2024 年度监管意见整改落实情况的报告》审议《2024 年度案件防控工作评估报告》《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24 年度“三农”金融服务工作报告》《2024 年度“绿色金融”工作报告》《兴化农商银行 2024 年度资金业务开展情况报告》《2024 年度征信管理工作报告及 2025 年工作规划》《2024 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关于核定 2025 年关联方名录的议案》《2024 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2024 年度金融资产风险分类报告》《兴化农村商业银行恢复计划》《2025 年风险偏好与限额管理目标计划陈述书》《2024 年度信息科技风险管理工作报告》《2024 年度信息科技安全管理工作报告》《2024 年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评估报告》《2024 年度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工作评估报告》《2024 年度声誉风险管理专项报告》《关于向兴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捐赠的议案》《关于 2025 年支行装修的议案》《2024 年度信息科技管理专项审计报告》《2024 年度关联交易专项审计报告》《2024 年度反洗钱专项审计报告》《2024 年度绩效考核与薪酬专项审计报告》《关于 2025 年度审计项目立项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聘用会计师

事务所对本行年报进行审计的议案》《2024 年度薪酬分配及管理报告》《2025 年营业网点调整设置规划方案》《关于 2024 年工资总额和 2025 年工资计划的议案》《2024 年坚守市场定位执行情况评估报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草案）》审议《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股金分红方案（草案）》《关于转增注册资本的议案》《2024 年度风险资本分配方案（草案）》《2024 年资本管理报告》《2024 年统计与数据治理工作报告》《2024 年度全面预算管理执行情况报告》《2025 年全面预算方案（草案）》《关于制定〈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负责人履职待遇、业务支出管理办法〉的议案》《2025 年度单位负责人履职待遇、业务支出预算方案》《关于 2025 年呆账核销计划的议案》《关于表外不良贷款债权转让的议案》《2024 年度战略管理和执行情况评估报告》《2024 年度公司治理自评估报告》《2024 年主要股东评估报告》《2024 年大股东评估报告》《2024 年年度报告》《董事会对董事、高级管理层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价报告》《董事、高级管理层 2024 年度薪酬分配方案（草案）》《2024 年度经营层绩效考评报告》《2025 年度董事会对行长室授权书》《2025 年度经营层绩效考评办法》《关于修订〈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行长室工作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权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提议召开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十六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关于董事会 2025 年组织专题调研的议案》《2025 年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计划》《关于调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有关股东申请股权转让的议案》《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数字化转型 2024-2026 年发展规划》《“固本筑基控风险 助力实体促发展”专题调研成果报告》等 71 项报告和议案，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会议期间，就《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洗钱法》进行了专题培训，董事书面汇报本人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董事会和行长室签订了《2025 年度董事会对行长室经营目标责任书》及《2025 年度董事会对行长室案件防控管理责任书》。

3. 2025 年 5 月 23 日，本行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听取审议了《行长室 2025 年一季度工作报告》《审计部 2025 年一季度工作报告》《合规管理部 2025 年一季度工作报告》《2025 年一季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2025 年一季度关联交易情况报告》《2025 年一季度关联方清单》《关于修订〈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市场风险控制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兴化市经济发展有限公司变更授信意见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2025 年一季度资金业务开展情况报告》《2025 年一季度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工作报告》《关于制定〈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管理办法（试行）〉的议案》《2024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董事会对本行 2024 年度经营状况评估报告》《董事会对行长

室关于防范化解信贷风险、有效压降不良贷款的工作提示》《关于修订〈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三农及战略管理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风险管理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合规管理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董事、董事长选举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履职指南〉的议案》《关于修订〈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行长、副行长选聘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对行长室授权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对董事、高管人员履职评价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两会一层”合规述职评议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战略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托管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要股东承诺管理办法〉的议案》《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业道德准则》的议案》《关于修订〈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领导班子成员绩效考核与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有关股东申请股权质押的议案》《关于有关股东申请股权转让的议案》等 36 项报告和议案，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会议期间，本行运营管理部反洗钱管理人员就反洗钱相关知识对全体董事及其他参会人员进行了专题培训。

4. 2025 年 7 月 14 日，本行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会议听取审议了《关于申请撤销楚水支行的议案》、《关于有关股东申请股权转让的议案》等 2 项议案，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

5. 2025 年 8 月 22 日，本行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听取审议了《行长室 2025 年上半年工作报告》《审计部 2025 年上半年工作报告》《合规管理部 2025 年上半年工作报告》《2025 年上半年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兴化农村商业银行关于 2025 年度监管意见的整改落实计划报告》《关于修订〈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异常行为管理办法〉的议案》《2025 年上半年关联交易情况报告》审议《2025 年上半年关联方清单》《2025 年上半年全面风险管理报告》《关于制定〈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科技风险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2025 年上半年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工作报告》《2025 年

上半年资金业务开展情况报告》《2025年上半年“三农”金融服务工作报告》《2025年上半年全面预算管理执行情况报告》《不良贷款处置（含呆账核销）专项审计报告》《关于制定〈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董事、高管人员履职评价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声誉风险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增加8亿元表外不良贷款债权转让计划的议案》《行长室关于防范化解信贷风险、有效压降不良贷款工作提示的情况报告》《关于设立消费者权益保护部的议案》《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2025年上半年战略管理执行情况报告》《“聚焦金融‘五篇大文章’助力实体高质量发展”专题调研成果报告》《关于有关股东申请股权质押的议案》《关于有关股东申请股权转让的议案》等26项报告和议案，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会议期间，通报学习了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泰州监管分局关于兴化农村商业银行2025年度的监管意见。会议期间，就《银行业金融机构董事（理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对全体董事及其他参会人员进行了专题培训。

6. 2025年9月10日，本行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会议听取审议了《关于有关股东申请股权转让的议案》，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

7. 2025年11月14日，本行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听取审议了《行长室2025年三季度工作报告》《2025年三季度审计工作报告》《2025年三季度合规工作报告》《2025年三季度关联交易情况报告》《2025年三季度关联方清单》《2025年三季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2025年三季度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工作报告》、《2025年三季度资金业务开展情况报告》《2025年三季度全面预算管理执行情况报告》《关于增加2025年度核销计划额度的议案》《关于制定〈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统计工作管理办法〉的议案》《科技项目专项审计报告》《专项贷款专项审计报告》《押品管理专项审计报告》《关于刘建国同志申请辞去副行长职务的议案》《关于有关股东申请股权转让的议案》等16项报告和议案，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

## 第十一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案件、重大差错等情况。

三、报告期内，未发生收购、出售抵贷资产的情况。

四、本行的关联交易主要是对本行关联方的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和信用证差额部分的授信。本行设有董事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并制定有《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江苏兴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工作制度》，对关联交易实施有效管理。在处理关联交易业务时，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行的贷款程序和规定，操作方式及定价按照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办理，符合诚信、公允原则。

五、报告期内本公司各项业务合同履行情况正常，无重大合同纠纷发生。

六、报告期内，本行董事、高管人员未受到监管部门和司法部门处罚。

七、报告期内，除上述信息外，本公司无其他有必要让公众了解的重要信息。

##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 一、财务报表

###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会计差错

(一) 会计年度：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二) 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三) 报告期内本公司没有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的重大变更。

(四) 报告期内本公司没有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 三、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无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